

地方社科院智库意识评估报告(中)

□山东社科院智库研究中心课题组

六、地方社科院智库定位意识评估结果

2015年中办、国办《意见》明确提出地方社科院在智库建设中要“为地方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有条件的要为中央有关部门提供决策咨询服务”的要求。《意见》明确了地方社科院是地方政府的“思想库”“智囊团”的定位,为地方社科院在智库建设中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在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的时代背景下,地方社科院如何认清时代使命,勇敢担当历史职责,建设中国特色新型智库,是贯彻落实十八大以来中央关于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加强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战略举措,也是适应形势发展,发挥自身优势以彰显智库地位作用的必然选择。

要实现向新型智库的转型,不单单体现在加强应用对策研究、实现从基础理论研究向应用对策类研究的转变,更重要的是要实现思维方式(自我描述)、运行体制(机构设置)、人才配置(智库人才)的转变,要建立以公共政策为研究对象,以影响政府决策为研究目标,以公共利益为研究导向,着力为地方党委和政府决策服务的智库定位意识,具有智库建设的主动性和自觉性,发展出适合地方社科院的智库模式。

因此,地方社科院是否具有明确的自我认知意识决定了地方社科院的智库定位,会直接影响其智库功能的发挥。

分析地方社科院智库定位意识的指标所需数据,来自面向31家地方社科院的调查问卷(个别社科院数据缺失),以及31家地方社科院官方网站数据。少量数据采自地方社科院领导的讲话、访谈、总结类文件或文章。若自采内容与各地方社科院填报内容有出入,以内容更详实者优先采信。

课题组对31家地方社科院进行客观资料收集、整理,并邀请专家对数据进行分析 and 评估,采用阶梯赋分法分别对31家地方社科院按档次赋分。

(一)智库自我描述

本指标是根据31家地方社科院在官方网站的自我描述中是否包含明确的智库功能做出判断。本着选取字段必须是体现地方社科院智库定位意识的关键性、代表性字段的的原则,该指标在智库功能的自我描述中选取“新型智库”“思想库、智囊团”“应用对策研究”等字段,并采用阶梯赋分法进行评价,分为“含有新型智库”“含有思想库、智囊团”“隐含智库功能”“完全没有涉及智库”四档。此四档赋分机制可完整覆盖31家地方社科院。

数据显示,24家地方社科院明确表示自己是“新型智库”,4家地方社科院的描述里有“思想库、智囊团”字样,1家认为自己具有“对策研究”的功能,只有2家地方社科院在自我描述中完全没有涉及其智库功能或隐含智库功能。河南社科院的官方网站直接命名为“中原智库”,云南社科院网站同时挂“云南智库”字样,显示出鲜明的智库属性。

数据显示,除极少数社科院外,各地方社科院已具有明确的智库定位意识,并提出了要努力建设新型智库的目标,努力成为党和政府的“思想库”“智囊团”。

(二)智库机构设置

评估地方社科院是否具有智库定位意识的第二个二级指标,是机构设置统计分析。地方社科院的机构设置多年来大多延续以文、史、哲、经、法等传统学科分类的研究所为主,而体现智库功能的一些新兴学科和以现实问题为导向的研究所或研究中心的设置则相对较少。本指标是地方社科院解决“应用对策类”和“基础研究类”两个团队整合、融合问题的重要指标。根据地方社科院中是否设置有“专职或兼职的智库研究机构或团队”或“具有显著智库特点的机构或团队”,按项赋分。(见表3)

表3 地方社科院专、兼职智库研究机构或团队数量(2017)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
| 1 | 四川社科院 |
| 2 | 山东社科院 |
| 3 | 黑龙江社科院 |
| 4 | 福建社科院 |
| 5 | 江西社科院 |
| 6 | 内蒙古社科院 |
| 7 | 广东社科院 |
| 8 | 河南社科院 |
| 9 | 湖南社科院 |
| 10 | 安徽社科院 |

综合网络资料收集数据和调查问卷回收数据可以看出,地方社科院智库现有机构设置仍是以研究所为单位的学术架构,但是近年来各地社科院在现有机架上,适度打破机构框架,逐步开始建设专职或兼职的智库研究机构,以跨

学科整合研究资源,突出应用对策研究属性,新建了一批交叉性很强的新型智库研究机构。

从表3可以看出,在新型智库机构的建设中,四川、山东、黑龙江、福建、江西、内蒙古、广东、河南、湖南、安徽等社科院表现较为突出。

(三)智库人才配置

人才是智库最核心的资产,而人才结构是否合理直接关系智库整体功能的发挥。

本报告将地方社科院的人才宽口径上分为两大类:科研人才和科研辅助人才(含行政后勤人员)。在计算时,地方社科院人员总量减去科研人才数量,得出科研辅助人员数量。科研人才是智库产品生产的主力军,科辅人才是地方社科院智库得以良性运行的保障力量。因此,在这一指标中,我们设计了科研人才数量、科辅人才数量和各自所占比例三个指标。科研人才数量一定程度上可反映地方社科院智库的生产能力,科辅人才比例一定程度上可反映地方社科院智库的运行效率。(见表4、表5)

表4 地方社科院人才数量(2017)

| 社科院名称 | 总人数 | 科研人员数量 |
|--------|-----------|--------|
| 上海社科院 | 760(采自网络) | -- |
| 四川社科院 | 459 | 312 |
| 黑龙江社科院 | 366 | 218 |
| 河北社科院 | 316 | 184 |
| 吉林社科院 | 299 | 201 |
| 山东社科院 | 286 | 182 |
| 云南社科院 | 285 | 262 |
| 广东社科院 | 246 | 185 |
| 北京社科院 | 241 | 192 |
| 新疆社科院 | 225 | 179 |
| 河南社科院 | 218 | 171 |
| 天津社科院 | 216 | 166 |

表5 地方社科院科研辅助人员(含行政后勤人员)占比情况(2017)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比例 |
|----|--------|--------|
| 1 | 河北社科院 | 41.77% |
| 2 | 重庆社科院 | 41.32% |
| 3 | 浙江社科院 | 37.42% |
| 4 | 山东社科院 | 36.36% |
| 5 | 黑龙江社科院 | 36% |
| 6 | 西藏社科院 | 33.58% |
| 7 | 陕西社科院 | 33.54% |
| 8 | 湖北社科院 | 33.33% |
| 9 | 吉林社科院 | 32.78% |
| 10 | 四川社科院 | 32.03% |

2017年,上海社科院以总人数760人,四川社科院以总人数459名、科研人员312名的较大优势居地方社科院人才数量前列。强大的人才实力也促使上海社科院、四川社科院产出了大批高质量科研成果。

在科研辅助人员指标上,2家地方社科院科辅人员所占比例超过40%,最高的河北社科院为41.77%,重庆社科院以41.32%的比例居第二位。主要是这两家社科院分别与本省社科联和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合署办公。其余地方社科院科辅人员比例多在20%-35%之间。

适度的科辅人员比例,能够保证科研人员得到较便捷的科研服务和后勤保障。西方智库科辅人员承担了大量的融资任务,并负责与政府沟通渠道的建设,以及用户开发的工作,因此西方智库科辅人员的比例一般占60%以上。地方社科院智库多是财政经费保障的事业单位,科辅人员基本没有融资任务,30%左右的科辅人员比例,基本可以满足地方社科院智库的需要。

为适应新型智库的运行规律,多数地方社科院的科辅人员结构需要调整。科辅部门除为科研人员提供财务、后勤、行政、人事等服务外,还应增加公共关系部门、国际交流部门、成果转化部门的人员数量,构建更加科学合理的人才结构,充分发挥科研辅助人员的作用,形成“你科研、我服务、齐进步”的良好局面。

七、地方社科院智库产品意识评估结果

在经济学意义上,产品是向市场提供的,引起注意、获取、使用或者消费,以满足欲望或需要的任何东西。消费者购买的不只是产品的实体,还包括产品的核心利益(即向消费者提供的基本效用和利益)。智库产品就是智库的产出,是智库机构向党委政府以及社会提供的成果和服务。

诺贝尔经济学家科斯将市场分为商品市场和思想市场。企业是商品市场的重要主体,智库是思想市场的重要主体。而地方社科院智库则是地方思想市场的重要主体和载体。

智库产品是衡量地方社科院智库的重要产出指标,其产品的优劣直接决定了为经济社会

发展服务的能力。只有拥有了有质有量的智库产品,才能更好地发挥自身作用。

在“社科院智库产品意识”一级指标下,设置咨政报告(内参)、决策转化(批示)、论文产品、课题产品、智库报告、智库活动(论坛会议、咨询政策会)六个二级指标。

样本数据来源于各地方社科院填写的调查问卷和CTTI数据库,以及中国知网CNKI数据库检索查询所得。这些指标都是量化指标,能够直观地反映出智库的产出,并映照地方社科院智库产品意识的强弱。

数据显示,多数地方社科院智库高度重视成果导向,强调智库产品质量。90%以上的地方社科院紧紧围绕地方党委政府中心工作,为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出谋划策”,全力做好地方党委政府的“思想库”和“智囊团”,体现了较强的智库咨政意识。

本报告不公布综合排名,只提供六个二级指标的分项评估结果。

(一)咨政报告

本报告所指的咨政报告,即“内参”,是一种具有参考性质的内部信息传播载体。广义的“内参”可指任何机构搜集的供内部人员参考的信息资料。在中国新闻传播体制中,“内参”是独特的信息传播现象,也是党和政府治国理政的重要手段。其读者群主要是党政军等各级领导层,这决定了“内参”虽然传播范围较小,影响力却很大。

地方社科院智库的咨政报告(内参),主要为省市级党委政府等部门做决策参考,其数量和质量可以直观反映出地方社科院“思想库”“智囊团”作用发挥的程度。2017年咨政报告数据来源于地方社科院填写的调查问卷和CTTI数据库,问卷填写即采信。咨政报告分别采取加权赋值或按项赋值的原则进行测评。(见表6)

表6 地方社科院咨政报告情况(2017)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
| 1 | 黑龙江社科院 |
| 2 | 河北社科院 |
| 3 | 福建社科院 |
| 4 | 湖北社科院 |
| 5 | 江西社科院 |
| 6 | 辽宁社科院 |
| 7 | 山东社科院、四川社科院 |
| 8 | 云南社科院 |
| 9 | 湖南社科院 |
| 10 | 浙江社科院 |

2017年,各地方社科院积极向党委政府建言献策,呈现出了一大批高质量的咨政报告。其中,黑龙江社科院以374篇的呈报量遥遥领先(主要是该院与省政府研究室合并后,增加了省政府研究室的呈报量);河北、福建、湖北社科院分别以188、165、160篇的呈报量,居地方社科院智库前列。

另一方面,数据显示,部分地方社科院咨政报告数量较少,有的地方社科院咨政报告尚不足10篇。地方社科院智库应该明确自身定位,积极服务国家和地方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努力提高服务决策的能力和水平,争取产出更多高质量的咨政产品。

(二)决策转化

本报告所指的决策转化,即“批示”,是上级对下级书面报告的批注意见,是地方社科院获得领导圈示、转办等意见的内部报告测评指标。

地方社科院获得批示情况可以较直观地反映地方社科院的应用对策研究实力和水平。本报告批示数据来源于地方社科院填写的调查问卷和CTTI数据库。批示指标细分为国家级领导批示、省部级领导批示,分别采取加权赋值或按项赋值的原则进行测评。(见表7、表8)

表7 地方社科院省部级领导批示情况(2017)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
| 1 | 黑龙江社科院 |
| 2 | 四川社科院 |
| 3 | 河北社科院 |
| 4 | 浙江社科院 |
| 5 | 山东社科院 |
| 6 | 江西社科院 |
| 7 | 湖南社科院 |
| 8 | 湖北社科院 |
| 9 | 重庆社科院、广东社科院 |
| 10 | 贵州社科院、吉林社科院、辽宁社科院 |

2017年,地方社科院智库中,获省部级以上领导批示最多的为黑龙江社科院,全年共获得125项批示(含该省省政府研究室获批量),展示出了黑龙江社科院良好的咨政效果。排名第二的四川社科院获得86项批示。河北、浙江、山东、江西、湖南、湖北、广东、重庆、辽

宁、吉林、贵州11家社科院获得批示量均在20篇以上。

表8 2017年地方社科院国家级领导批示情况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
| 1 | 辽宁社科院 |
| 2 | 湖北社科院 |
| 3 | 河北社科院、西藏社科院 |
| 4 | 黑龙江社科院、江西社科院、内蒙古社科院、青海社科院 |
| 5 | 北京社科院、广东社科院、新疆社科院 |
| 6 | 福建社科院、吉林社科院 |
| 7 | 贵州社科院、湖南社科院、江苏社科院、四川社科院、云南社科院 |

从获得国家级领导批示的情况看,地方社科院智库获批示较多的内部报告,多集中在京津冀一体化等重大国家战略及边疆和少数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方面。

数据显示,2017年地方社科院都有咨政报告得到有关领导批示,但获得批示的情况差别很大。以获得省部级领导批示为例,最多的全年共获得125项,个别地方社科院全年仅1项。这种指标的差距或许与当地领导的工作方式与工作习惯有一定关联,但一定程度上也可反映地方社科院智库对当地决策的影响力水平。

(三)论文产品

论文产品指标是指地方社科院2017年全年在国内公开报刊发表的论文总量。数据除来自调查问卷外,还采自CTTI数据库、中国知网(CNKI)数据资源总库,通过关键字段检索,机器录入。举例说明:安徽社会科学院,由于统计口径和发文单位的不确定,为求得全部安徽社科院2017年发文情况,进行了“作者单位:安徽社会科学院”,或者“作者单位:安徽社科院”,或者“作者单位:安徽省社科院”,或者“作者单位:安徽省社会科学院”检索策略设定。发文时间设定为: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检索共计130篇文献。在检索出的130篇文献基础上,选择文献来源CSSCI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2017-2018)来源期刊(含拓展版)进行限定,进行二次检索。其他地方社科院发文情况检索策略参照安徽社科院设置。

对采集到的数据,根据德尔非法进行人工复检和分类,机器计算出应用对策类论文所占比例。

若自采数据与地方社科院填报的问卷数据有出入,则选择数据高者优先采信。(见表9)

表9 地方社科院CNKI发文情况(2017)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发文总量 | CSSCI来源期刊发文 | | |
|----|-------------|------|-------------|-------|------|
| | |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论文数量 |
| 1 | 上海社科院 | 1244 | 1 | 上海社科院 | 444 |
| 2 | 四川社科院 | 590 | 2 | 北京社科院 | 115 |
| 3 | 天津社科院 | 369 | 3 | 山东社科院 | 102 |
| 4 | 北京社科院 | 348 | 4 | 四川社科院 | 99 |
| 5 | 山东社科院 | 286 | 5 | 江苏社科院 | 96 |
| 6 | 江苏社科院 | 283 | 6 | 福建社科院 | 88 |
| 7 | 河南社科院 | 268 | 7 | 湖南社科院 | 73 |
| 8 | 福建社科院 | 261 | 8 | 吉林社科院 | 59 |
| 9 | 黑龙江社科院 | 249 | 9 | 湖北社科院 | 49 |
| 10 | 广东社科院、湖北社科院 | 237 | 10 | 云南社科院 | 48 |

统计显示,全国31家地方社科院的应用对策类论文占2017年发文总量的比例大部分在30%-50%之间。(见表10)

表10 地方社科院应用对策类论文占比情况(2017)

| 排名 | 社科院名称 | 比例 |
|----|-------|--------|
| 1 | 海南社科院 | 66.67% |
| 2 | 青海社科院 | 58.33% |
| 3 | 甘肃社科院 | 51.81% |
| 4 | 江苏社科院 | 51.24% |
| 5 | 山东社科院 | 51.21% |
| 6 | 广东社科院 | 50.21% |
| 7 | 重庆社科院 | 50% |
| 8 | 天津社科院 | 45.53% |
| 9 | 贵州社科院 | 44.61% |
| 10 | 河南社科院 | 44.03% |

(四)课题产品

本报告所指“课题产品”,包括国家级课题、省级课题和横向课题。数据来源于各地方社科院填写的调查问卷和CTTI数据库。课题指标分为国家级课题、省部级课题、横向课题三项分指标,按课题种类和应用对策类所占比例加权赋值,从而得出相关数据。(下转7版)